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眉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所属年度：2024年

编制单位：眉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编制时间：2024年01月16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 (一) 项目名称：眉山化工园区一体化发展规划编制
-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4年
- (三) 项目所属分类：服务
- (四) 预算金额（元）：1,2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万元整
- (五) 项目概况：

在深入了解眉山高新区、甘眉工业园区和彭山经开区的资源禀赋、区位交通、产业特色及现状等基本情况的基础上，结合眉山高新化工园区、眉山甘眉化工园区和彭山成眉化工园区现有化工产业发展情况以及国内外相关产业发展趋势，提出三个园区化工产业差异化发展和协同发展的路径，通过延链固链强链，打造四川省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新样板。

-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 需求调查方式
- (二) 需求调查对象
- (三) 需求调查结果
 -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 2. 市场供给情况
 -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 5. 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 (一) 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 (二)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否
-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否
-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否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十三)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预算金额（元）：1,200,000.00，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1,200,000.00，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万元整

3、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4、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评价咨询服务	标的名称	眉山化工园区一体化发展规划编制
	数量	1.00	单位	项
	合计金额（元）	1,200,000.00	单价（元）	1,200,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否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标的名称：眉山化工园区一体化发展规划编制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一、项目概况</p> <p>在深入了解眉山高新区、甘眉工业园区和彭山经开区的资源禀赋、区位交通、产业特色及现状等基本情况的基础上，结合眉山高新化工园区、眉山甘眉化工园区和彭山成眉化工园区现有化工产业发展情况以及国内外相关产业发展趋势，提出三个园区化工产业差异化发展和协同发展的路径，通过延链固链强链，打造四川省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新样板。</p>

★	2	<p>二、服务要求</p> <p>结合眉山高新化工园区、眉山甘眉化工园区和彭山成眉化工园区化工产业发展情况，理顺产业链关系，提出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路径，并对相关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提出优化整合思路。1. 分析我国化工行业面临的国内外环境，重点包括国际政治、贸易、能源供应等方面的变化，国内整体宏观经济、产业形势等。2. 分析眉山市化工各子行业发展水平、基础条件及目前存在的问题，包括质量效益、产业结构、产业布局、科技创新、节能减排等。3. 准确把握眉山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攻方向，摆脱对低成本要素的路径依赖，推动化工产业链向精细化、高端化发展，细化提出眉山市化工相关子行业的产业链条延伸方向、技术水平升级方向。4. 着眼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在园区高质量发展上做文章，促进企业集聚、园区优化，提出功能布局优化调整建议，为重大工项目落地提供依据。5. 根据上述产业方向和产业布局任务，提出发展目标，确定工作任务，并提出相关政策措施。</p>
★	3	<p>三、商务要求</p> <p>1.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80日内。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方式：第一次付款：签订合同，并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票据后15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第二次付款：成交供应商提交研究成果初稿，并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票据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第三次付款：研究成果经评审通过，成交供应商提交研究成果终稿，并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票据后15个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p>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无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详细评审	拟参加本项目的编制团队人员配置	1、拟派本项目人员具有副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每提供一名得1分，具有正高级工程师（或教授级高工）职称的，每提供一名得2分，本项最高得8分。2、拟派本项目人员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且登记专业为石化、化工、医药的，每提供一名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3、拟派本项目人员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注：以上评分项目，同一人员，分数可以兼得。上述人员提供资格证书、职称证、毕业证书等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0	是
2	详细评审	服务方案	1、现状分析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现状分析（①区域概况；②园区概况；③园区产业现状；④产业发展方向）各项内容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16分；每缺一项方案的扣4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错误或不足的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存在错误或不足是指：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内容与项目无关、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内容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内容实施性不强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内容与项目不匹配、项目信息错误（包括时间、地点、名称等）、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等情形。2、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①项目背景与目标任务；②技术路线；③项目难点；④技术思路、实施方案）各项内容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20分；每缺一项方案的扣5分，提供的方案中每有一处内容存在错误或不足的扣2.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存在错误或不足是指：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内容与项目无关、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内容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内容实施性不强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内容与项目不匹配、项目信息错误（包括时间、地点、名称等）、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等情形。3、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保障方案（①进度安排；②人员配置；③质量保障；④保障措施；）各项内容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16分；每缺一项方案的扣4分，提供的方案中每有一处内容存在错误或不足的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内容存在错误或不足是指：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内容与项目无关、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内容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内容实施性不强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内容与项目不匹配、项目信息错误（包括时间、地点、名称等）、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等情形。	52.00	否
3	详细评审	管理体系	1、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具有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本项满分3分。注：提供三项体系认证证书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影印件。	3.00	是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4	详细评审	业绩	供应商近1年（2023年1月1日至今，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签署日期为准）有类似业绩的，每提供1个类似业绩得3分，本项满分得15分；未按要求提供视为无效业绩，不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本项不得分。注：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采购合同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影印件。	15.00	是
1	价格扣除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10.00	是
1	价格分	价格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100%。	10.00	是

11、合同管理安排

- 1) 合同类型：委托合同
-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 3) 合同履行期限：80
- 4) 合同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 8) 合同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生效，并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票据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2、付款条件说明：成交供应商提交研究成果初稿，并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票据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3、付款条件说明：研究成果经评审通过，成交供应商提交研究成果终稿，并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票据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按合同约定为准。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按合同约定为准。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按合同约定为准。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按合同约定为准。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按合同约定为准。

14) 合同其他条款：按合同约定为准。

12、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0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按合同约定为准。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合同约定为准。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合同约定为准。

11) 履约验收标准：本项目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和采购文件内的相关要求进行了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按合同约定为准。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